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 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 1986 年复办, 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 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 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 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 员会 (PCAOB) 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 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 亿 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 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9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 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

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1		
起诉(仲 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 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 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 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提起民事诉 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 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 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承担连带责 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 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东券评信等	2015年 重组、 2015年 报、2016 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 告;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 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 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 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 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 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 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 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 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 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 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

		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
		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
		书均能有效执行。

5、诚信记录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 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谢东良,201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内蒙新华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经纬恒润(688326)、科德数控(688305)、内蒙新华(603230)、宏盛华源(601096)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邢春亮,202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 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5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 内蒙新华(603230)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禹正凡,200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鄂尔多斯(600295)、乐凯胶片(600135)、海光信息(688041)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

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4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116.6万元,对公司内控审计费用为37.1万元,合计153.7万元。

2025年公司的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 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 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不 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